

上海市普陀区2022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单位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2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是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组织开展社区教育、群众文化、体育、影视等活动及进行场所管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属于基层单位，不设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收入预算501.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1.2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7.66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

支出预算501.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1.2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7.6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01.2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7.6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科目433.4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化活动、文化中心工作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70.22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433.49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7.09%。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科目26.2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0.56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6.21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7.48%。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科目13.2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28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13.20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8.40%。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科目17.2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3.45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17.20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7.88%。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科目11.1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公积金支出。2021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9.03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11.10万元，比2021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2.92%。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2022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012,00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4,900	1,954,900	360,000	2,02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100	394,1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2,000	172,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1,000	111,0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012,000	支出总计	5,012,000	2,632,000	360,000	2,020,000

2022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4,900	4,334,9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34,900	4,334,900			
207	01	99	其它文化和旅游支出	4,334,900	4,334,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100	262,1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000	13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000	1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0	111,000			
合计				5,012,000	5,012,000			

2022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7	01	99	其它文化和旅游支出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100	262,1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000	13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000	1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0	111,000	
合计				5,012,000	2,992,000	2,020,000

2022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7	01	99	其它文化和旅游支出	4,334,900	2,314,900	2,0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100	394,1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100	262,1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000	13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000	1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00	1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000	111,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0	111,000	
合计				5,012,000	2,992,000	2,020,000

2022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2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2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2,000	2,632,000	
301	01	基本工资	305,000	305,000	
301	02	津贴补贴	225,000	225,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400,000	1,40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100	262,1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000	132,000	
301	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000	172,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00	24,9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1,000	11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00		360,000
302	1	办公费	88,720		88,72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50,000		1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2,400		32,400
302	29	福利费	38,880		38,8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		50,000
合计			2,992,000	2,632,000	360,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注：本部单位2022年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2022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02.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社区文化中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文化中心各类项目均以满足桃浦镇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目标，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提高全民族文明素质。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项目包括镇文化活动和镇图书馆以及片区中心的日常管理运营和开展的各类演出、展览、培训以及线上文化服务。活动包括市民文化节、“苏河水岸”文化旅游节、桃浦之光社区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项目，以及覆盖全镇3个网格化片区中心、48个居村委的综合片区公共文化服务资源配送项目；服务对象包括社区居民、学校师生、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等桃浦镇全体人民。

二、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3、《上海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与促进条例》
- 4、《上海市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规定》
- 5、《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上海市贯彻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委办发〔2015〕36号）
- 6、《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印发〈上海市“十三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的通知》（沪委办发〔2016〕38号）
- 7、《2021年普陀区公共文化服务工作要点》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2年桃浦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在区文旅主管部门指导下，在镇党委、政府直接领导下，紧紧围绕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加快构建覆盖全社会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提高社区居民的文化需求，促进社会更加和谐友爱的发展，稳步提升我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推进文化发展软实力做好中心全年运营工作及全镇文化工作安排，结合疫情防控以及国家关于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要求，进一步提升线上服务功能，升级“悦享TOP”微信小程序，加快整合各渠道资源，加快线上线下活动融合以及服务内容和功能拓展。扎实推进各类公共文化配送项目，升级“惠享TOP”公共文化系列配送品牌，落实全镇48个居村文化配送全覆盖。围绕市民文化节、“苏河水岸”文化旅游节，落实“桃浦之光”社区文化艺术节相关工作，继续提升社区文化艺术节的艺术水平和文化层次，通过继续扩大社会合作提高社区文化艺术节品牌感染力和影响力。做好全年服务工作等。做好全镇文化需求对接、各类文化活动布置督导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东、南片区电费 预算金额：1020000元，用于用于片区中心日常电费等支出。
- 2、悦享TOP服务费 预算金额：100000元，用于支付小程序资源更新、后台管理、线上运营等相关费用以及线上线下阅读活动的举办。
- 3、市区镇文化活动费 预算金额：650000元，用于桃浦镇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推进各类公共文化配送项目落地。

4、桃浦之光系列活动 预算金额：250000元，用于“桃浦之光”社区文化艺术节期间系列文化活动项目的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文化中心专项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实施单位	桃浦镇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2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2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年-2022年)		年度总目标	
	通过各类文化活动和项目满足桃浦镇社区居民文化生活需求，提升桃浦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促进桃浦镇群众文化发展，提高社区居民文明素质，文化素养和艺术审美水平。做好上海市民文化节、普陀区“苏河水岸”文化旅游节、“桃浦之光”社区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安排开展，做好桃浦镇公共文化配送项目在镇域内各片区中心和居村综合文化活动的开展落实，做好桃浦镇在线公共文化服务及阅读工作的运营。		1、达到主管部门对于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图书馆日常相关工作的规定和要求； 2、达到市、区对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图书馆的相关考评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镇文化配送活动次数	≥140场
			“悦享”TOP线上服务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全镇文化配送活动达标率	100%
			“悦享”TOP线上服务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全镇文化配送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文娱环境	改善
			全镇文化配送活动覆盖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类活动资料收集、档案管理	及时
			活动信息反馈情况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满意度	≥80%	